

福建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中央下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情况。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5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5〕91 号), 2025 年中央安排我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 89050 万元, 其中, 高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 76550 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 10350 万元,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 2150 万元。

2.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全面推进; 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分配原则。一是统筹兼顾中央和省级专项、省属与市属、高职与中职、项目与绩效等关键要素, 科学合理确定资金用途比例。二是有序推进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 重点支持已立项

的高水平高职院校、高水平中职学校、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和高水平中职专业群。本次资金下达严格依据中期验收结果开展绩效考核，对未按期推进或建设成效不达标的项目，依法依规取消或核减资金支持。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结合上一年度资金使用情况，按比例扣减相应资金。

2. 具体下达情况。高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和中等职业学校奖补资金分配具体划分为生均拨款奖补和改革绩效奖补两个测算部分。其中，生均拨款奖补依据职业院校在校生规模及专业拨款系数予以核定；改革绩效奖补则通过基础性指标、激励性指标和负面性指标三类指标体系进行综合测算，最终确定各校资金分配额度。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89050万元已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全额下达。地方财政安排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2209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第二期国家级“双高计划”、省级“双高计划”、职业院校内涵建设、海丝学院、闽台融合、教学改革研究、终身教育发展、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升等，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3. 绩效目标设置。从产出、效益、满意度3个一级指标中，设置了5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在下达专项资金的同时，随预算同步批复绩效目标，并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89050万元已全部安排下达，截至2025年底已支出85221万元，支出完成率

95.7%；省级财政安排资金已支出 106846.87 万元，支出完成率 87.51%，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明确资金使用范围。**高职学校奖补资金及中职学校奖补资金主要用于职业院校差异化拨款改革；支持建设国家和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积极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提升学生技能水平；改善办学条件；加强海丝学院、闽台融合等重点项目建设。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资金主要用于职教师资培养培训，重点支持职业院校名师（名匠）名校长、骨干教师、新入职教师和教育管理者等的素质能力提升，强化教师企业实践，深化职业教育“三教”改革，不断提高我省职业院校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建设水平。

2. **强化资金监督管理。**落实《现代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将专项资金纳入学校年度预算进行统筹实施。加强对中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组织开展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监督检查，督促各地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福建省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6 所高职院校入选第二期（2025—2029 年）国家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比第一期增加 1 所）；315 支参赛队参加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金奖 33 项、银奖 52 项、铜奖 102 项，总获奖率 59.37%，

金奖数量较上年（2024年23项）增加10项，增长43.5%；印发《福建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工作实施方案（2025-2030年）》，组建专家库，完成2025年度3所高职院校入校评估任务，开展办学条件达标“双随机”检查，截至2025年12月职业院校办学达标比例为96.4%；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持续增强，新建21个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10个闽台融合产业学院、7个闽台融合实习实训基地、9个开放型闽台产教融合实践中心、5个市域产教联合体、6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完成时效目标；2025年高职学生就业率96.44%，中职学生就业率98.4%，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90.63%；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78.3%。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数量指标设有1个三级指标，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元。据初步统计，2024年我省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为15685.98元/生·年，2025年我省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为15381.7元/生·年。

2. 质量指标。质量指标设有3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率达96.4%；“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78.3%；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99.86%；

3. 时效指标。2025年，福建省6所高职院校入选第二期（2025—2029年）国家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比第一期增加1所），完成时效目标。

4. **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设有 3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2025 年高职毕业生就业率 96.44%，中职毕业生就业率 98.4%，超过目标值，完成情况好；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持续增强，新建 21 个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10 个闽台融合产业学院、7 个闽台融合实习实训基地、9 个开放型闽台产教融合实践中心、5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6 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完成时效目标，完成率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有 2 个三级指标，均已全部完成。一是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满意度 96.04%。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满意度主要通过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开展，训后学员登入平台对参训项目进行评价，并由平台自动生成满意度情况。二是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 90.63%，职业院校通过调查问卷收集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学校登录“全国职业教育质量年报系统”进行填报。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分配专项资金的重要参考和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同时，将对自评情况开展实地抽查并通报、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持续增强绩效主体责任意识。

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转移支付

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福建省教育厅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211146	192067.87	90.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9050	85221	95.7%
	地方资金	122096	106846.87	87.51%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聚焦内涵式发展、注重职业院校办学绩效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及时下达各地和相关学校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预算管理和国库管理规定规范拨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规定用途专款专用，主要用于生均拨款、重点项目保障和绩效奖补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按照下达预算和项目及用途执行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随预算分解下达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和自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各地和相关学校支出履职情况良好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目标 2：全面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推动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		1. 2025 年，福建省高职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 2. 6 所高职院校入选第二期（2025—2029 年）	

<p>目标 3：推进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改扩建职业院校校舍、实验实训场地以及其他附属设施，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率较上年进一步提高；</p> <p>目标 4：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geq 50\%$。</p>		<p>国家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比第一期增加 1 所）；</p> <p>3. 2025 年，福建省职业院校 315 支参赛队参加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金奖 33 项、银奖 52 项、铜奖 102 项，总获奖率 59.37%，金奖数量较上年（2024 年 23 项）增加 10 项，增长 43.5%；</p> <p>4. 印发《福建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工作实施方案（2025-2030 年）》，组建专家库，完成 2025 年度 3 所高职院校入校评估任务，开展办学条件达标“双随机”检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职业院校办学达标比例为 96.4%；</p> <p>5. 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持续增强，新建 21 个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10 个闽台融合产业学院、7 个闽台融合实习实训基地、9 个开放型闽台产教融合实践中心、5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6 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完成时效目标。</p> <p>6. 2025 年高职学生就业率 96.44%，中职学生就业率 98.4%，超过目标值。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 90.63%，完成目标值。</p> <p>7. 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78.3%。</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 12000 元	2024:15685.98 元/生.年; 2025:15381.7 元/生.年	
		质量指标	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率	较上年提高	96.4%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geq 50\%$	78.3%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geq 90\%$	99.86%	
时效指标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任务完成进度	100%	按计划推进的学校数量: 6 个; 未按照计划推进的学校数量: 0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职平均就业率	≥90%	96.72%	
			中职平均就业率	≥90%	98.4%	
			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完成值 100%, 完成情况好。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持续增强, 新建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1 个、闽台融合产业学院 10 个、闽台融合实习实训基地 7 个、开放型闽台产教融合实践中心 9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 5 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6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96.04%	
			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	≥90%	90.63%	
说明						